

证券代码：834288

证券简称：宝德生物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哈尔滨宝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哈尔滨宝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4）第 016276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财务报表附注六、4 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宝德生物公司因叶黄素浸膏原材料采购业务所产生的退款及相应的违约行为形成其他应收款 9,396,090.00 元，宝德生物公司针对该等款项计提了 2,818,827.00 元坏账准备。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宝德生物公司截止 2023 年末累计未弥补亏损 5,727,506.57 元，且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宝德生物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总额 23,831,870.74 元。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宝德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第八条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但不具有广泛性。”

三、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带有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审计意见客观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及存在的经营风险。公司因叶黄素浸膏原材料采购业务所产生退款及其违约行为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21 年 7 月采购叶黄素浸膏 120 吨，并向供货方支付了 20,000,000.00 元的预付款，因疫情原因，供货方无法继续履行《产品购销合同》约定的产品给付义务，经过友好协商，合同各方于 2022 年 8 月签订《解除采购合同的协议书》，协议约定“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一个自然年度内，供货方应将预收款全款及违约金共计人民币 20,880,200.00 元（大写：贰仟零捌拾捌万元零贰佰元整）返还乙方。”

截至 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已追回本金 1,100,000.00 元，违约金 484,110.00 元，以及延期还款赔偿金 95,890.00 元，合计 11,580,000.00 元。

鉴于上述情形，公司董事会认为，经过公司与供货方积极沟通及不间断催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供货方已返还本金及赔偿金等 11,580,000.00 元，处于可沟通及积极履约过程中，公司亦派专人负责该笔款项的催收催缴工作，暂无不可回收可能性。公司已对该笔款项做好充分的坏账计提准备，并将继续与供货方负责人沟通，督促其将剩余款项列出还款计划并监督其执行，以保障该笔款项能够及时的回收，尽快消除不利影响，以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实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管理层采取相应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述带有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内容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尽快解决所涉及的相关事项，消除审计机构对上述事件的疑惑，控制重大不确定性，化解相关潜在风险，维护股东利益。

哈尔滨宝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6 日